

敘言

古者郡國圖籍舉上太史於是別國史之例而爲郡縣之書邑之有志蓋防乎此宜與前有危氏徐王二氏之舊志析縣後甯氏之分志先後吳氏之續志新志秉筆皆一時之選用以徵文考獻發揚邑華歎觀止已民國肇建百度維新治國聞者尤重方志大部鑒此咨行省續修通志並輯縣志以備甄采蘇省設局而後檄下各縣敦促成書善謨適於是時承乏邑篆親見夫風土之清嘉人文之秀偉不乘時建言致令書缺有閒其何以繼往而開來爰與邦人士一再集議詢謀僉同史才則近取梓鄉經費則帶徵

光宣宜荆續志

敘言

一

糧畝禮聘徐君保慶周君志靖總攬局務又得諸才彥分門纂訂善謨於聽政之暇時相過從商榷體例續志斷代爲書光宣兩朝自爲起訖此事屬辭與前志若跗萼之相銜入民國來犖犖大事則又仿圖經類纂之例別爲備志以詗來者荏苒三年殺青將竟不朽之盛業其在斯乎抑善謨有慨夫中國數千年閒有君史無民史史法謹嚴凡民間薄物細故一切利病所在例不入書方志因之陳義遂狹承修者蹈常襲故視爲一種官書而已若夫記歲時記風土記異聞軼事閒采私家筆錄得稍稍窺見民俗之一二讀者有遺憾焉今者民族自決之聲盪於耳鼓潮流

所屆將羣趨於民治之一途是編開始適當鼎革之交深合變通之旨續志雖詳清事而因革損益已爲政變之先聲備志歷年較短而於構成地方之要素紀地紀人紀政尤兢兢三致意皆所以策民憲之進行也後有作者益發揮而光大之干形億貌刻畫盡致不以是爲官書之奉行而以是爲民史之前導握鉛懷槩之功過於勒鼎銘鐘之烈興言及之不禁對溪山而神王也已書成善謨例得廁名簡端並不辭引咎爲書其崖略如此民國九年十二月署理宜興縣知事猗氏陳善謨

敘言二

民國九年冬十一月福廣奉令知宜興縣事既蒞任喜其山川清淑人物薈萃日與賢士大夫相接思所以興利除弊者無曠於厥官而縣志責在督修尤兢兢焉以爲先務幸詢諸主者徐君保慶周君志靖知續修光宣志已有成書備志稿本亦將贍成疊經送觀粲乎隱隱各得其所儲君南強又示以地圖圖用精紙采印蔚乎如製錦之有章也秩乎如記里之有鼓也福廣心焉企之徐君等遂請序其簡端竊惟視事方新見聞蓋渺貿然操管義所未安旣而自思徐君等爲是請者豈惟是點綴山川鋪張人物拾

光宣宜荆續志

敘言二

一

餽卮於故紙襲月露之浮詞以標異於姓名哉必將因端竟委鑒往知來俾斯志不虛存而有以觀其大也今夫因雲灑潤則芬澤易流乘風送響則音徽自遠昔人嘗言之矣光宣以來風會變遷紛紜萬態語其外象似勝從前然而自治則起滅無常學校則振興有待水利未盡修復實業未盡擴充益以風俗澆漓日趨浮競民生凋敝宵小潛滋其不至每況愈下也幾希江蘇情形雖勝於他省而橫流牽率相去似屬無多福廣昔備員省署習聞時事每竊竊以爲隱憂洎來宜興職在親民尤不能不徬徨夙夜也觀于續志凡所稱引固已慨乎其言之備志編次尤詳雖

未加論斷然得失自在畦徑可尋簿書之暇日手一編時
加省察假爲指南不以爲紀載之書而以爲政治之鑑則
所謂因雲灑潤乘風送響以興利除弊者固大有在也福
廣雖不敏請事斯語縣之賢士大夫或當許之并質之徐
君等以爲何如其已詳前序者勿贅民國十年六月上浣
宜興縣知事長白祖福廣謹序

光宣續志序

歲在著雍敦牂知事陳公奉文趣修縣志經費既定以擇人爲急集邦人士於庭謀所以膺斯選者公推徐文煥其爲總纂不佞與朱丈小笏次之又舉協纂五人程君小琴徐君倩仲儲君鑄農楊君若漁潘君伯彥時志靖在蘇弗與聞也既徐丈以病辭知事踵門敦請至再三不獲命次當志靖始以書告聞而驚惶茫然若無所措夫志者史所從出也修史難修志亦何獨不然顧以諉諸下走譬以蠡測海使蚊負山何以能堪再書力辭不獲始來宜而知事以聘書至矣儲君鑄農等又以世父於光緒辛巳吳氏志

光宣宜荆續志

序

一

實爲總裁宜繼前志服勞未可退卻然志靖終未敢驟應也仍謁煥丈請命未許可而朱丈又衰老斷不能來則志事或因以停頓退而自念雖百無可稱而程君小琴等皆吾邑聞人幸獲同舟事當有濟又斯志距光緒辛巳僅及三十年爲時較近辛亥之變人民安堵如故采訪亦當較易始覩顏應命詎程徐潘三君相繼力辭愴然失望公推蔣君香谷任君亮虞繼之儲君又以事辭公推族弟組園繼之始議采訪限以四月編纂印刷統限年半告成詎意改革之後縣卷散失故紙堆中旣難尋檢舊胥遍索亦多居奇鎮鄉地段綿長耳目亦猝難周徧流光荏苒逾限多

時筆秃脣焦智盡能索始得依潘君伯彥所定目錄類次
編定仍多殘闕未爲完書餘如圖經及志中未載各門均
見備志溯自開局至今將逾二載息壤在彼合境其間未
克踐言彌深悚懼志靖自任事以來念茲在茲釋茲在茲
每當風瀟雨晦車蹟船脣或況瘁於道途或綢繆於燈火
未敢稍自暇逸以負咎於鄉邦所堪告諸父老者僅僅如
此昔世父序順天志云閱歷甘苦不能無言志靖嘗三復
斯言而不禁怦怦欲動也若夫體例之所在文字之所存
其閒當否雖諸父老幸賜教督同事亦交相扶助隨時審
定終未敢自信覽是編者有以教正之則幸甚歲在上章

光宣宜荆續志

序

二

涪灘秋八月邑人周志靖謹序

纂修姓氏

督修

知

事陳善謨

知

事祖福廣

主修

徐保慶

總纂

周志靖

監修

徐致章

季元亮

朱葆時

盧葆文

吳之焱

光宣宜荆續志

纂修姓氏

潘鍾瑾

儲鳳韶

周家謨

李逢慶

余鼎銘

湯克仁

萬康

任方時

儲之儒

徐學會

朱啟鳳

任之驊

史應辰

朱祖蔭

李棣林

協纂

蔣兆蘭

周學源

任卓

楊壽祺

參定

程適

史國琛

儲鳳瀛

任承弼

童斐

朱其元

史之選

任毓泰

潘德荃

徐鏡清

徐德輝

朱楚善

崔克順

徐在滋

程乃猷

謝保衡

周徵萼

路珩

儲南強

潘嗣曾

協贊

潘鳳儀 徐翰淦 史悠澤 陳明 吳其澍

徐仁錄 任鳳苞 吳鴻基 程乃績 儲蘊華

路振夏 周學渠 吳家驪 周志程 潘貽曾

潘烈芬 徐仁鍾 路鴻甲 蔣福穎 吳兆紳

徵訪

路恩耀 徐應軫 朱啟鵬 湯之盤 任德峻

潘 澐 郁 恂 楊宗敬 楊壽勳 程仁熹

俞沐欽 朱陸垚 蔣丙華 瞿璽麟 江際澄

顧 鴻 陳德賢 謝蔚岑 邵 浩 蕭蔚章

光宣宜荆續志

纂修姓氏

呂 靖 邵培生 周邦翰 陸鴻甲 儲 仁

徐則林 史貫忱 呂律和 芮適成 儲壽平

蔣克勳 黃應中 吳 唱 秦介臣 楊宗震

芮光遠 吳文麟 曹廣堯 宗逢洲 楊 權

宗易掄 許漢祥 陸 鼎 趙 鑪 余兆驊

何丙甲 陳 濬 賈如筠 余克明 盧瑞書

錢士珍 譚祖培 史青貴 朱 綬 褚宗唐

許鏡江 張 熙 張嘉植 徐宗侃 周 蔚

陳宗器 馮熙侯 儲 湛 徐炳章 丁鏡人

丁文藻 吳樹勛 周之球 徐家俊 周熙清

錢協邦

潘莘華

潘福祺

呂啟允

徐致治

王企堯

羅致勳

周綱仁

潘錫球

吳葆棠

葛鵬翰

周寶銓

潘振鵬

許子鏐

范富年

李希陶

李植華

陳正鵬

崔克順

崔祖芬

任杏元

任靜涵

校理

潘大綱

徐鈞石

吳楚華

蔣型洛

汪宗藻

史悠第

周保章

周志培

任錫瑞

余克諧

徐 諤

吳 萱

郁仿曾

任慶辰

張 芬

蕭景翹

楊恆辰

汪鏡澂

吳達材

周品高

光宣宜荆續志

纂修姓氏

三

李開峴

朱煥奎

徐大剛

督刊

周一仁

兼收支

汪其淵

兼庶務

光宣宜荆續志總目

卷首

敘言

凡例

纂修姓氏

地理志卷一

區域 原有區圖 自治區 學區 警區

水利 河道 隄閘

交通 道路 津梁 驛傳 郵政 電報 汽船

古蹟 遺址 名勝 邱墓 寺觀

光宣宜荆續志

卷首 總目

建置志卷二

城垣

學宮 禮樂器 樂舞 學田 丁祭樂器二局

廨署

書院 賓興附

祠廟 坊表附

經政志卷三

戶口 選民 住民

賦稅 田賦 鹽課 釐金 雜稅 蠲卹附

積儲 常平倉 積穀倉 義倉

武備志卷四

綠營

防營

水師

徵兵

新政志卷五

學務

學務公所

勸學會

教育會

學堂

自治

議事會

董事會

選舉

諮議局

警察

光宣宜荆續志

卷首

總目

二

社事志卷六

實業

商會

公司

勸業出品附

善舉

振濟

善堂

義阡

義塾

官職志卷七

文官表

知縣 視學員

教諭

訓導

縣丞

巡檢

典史

武官表

都司

守備

千總

把總

外委

巡查

自治職表

議長

董事

選舉志卷八

科第表

進士

舉人

諸貢

考職附

武科

敘進表

例仕

封贈

蔭襲

恩敘

榮壽

學堂獎授表 畢業附

人物志卷九上

名宦

鄉賢 名臣 治績 孝友

人物志卷九中

鄉賢 義行 文苑 隱逸

藝術

寓賢

方外

人物志卷九下

光宣宜荆續志 卷首 總目

三

列女 孝貞 節烈 才淑 壽母附

人物志卷十

忠節補遺 忠節補錄 殉難紳民補遺 殉難婦女補遺

藝文志卷十一

載籍 經 史 子 集

碑刻 傳器附

雜志卷十二

徵祥

記異

摭佚

考訂 書事 附

光宣宜荆續志

卷首

總目

四

凡例

一吳氏新志卷數仍宗舊志分爲十卷茲編事實較少而轉分爲十二卷者以加入忠節補遺當別爲一卷故卷數有加人物志最爲繁重茲析卷九爲上中下凡三卷宗吳氏德旋前例也

一新志變通舊志義例如以橋梁改爲津梁按區分載四祠列學宮內名宦列人物首藝文僅登載籍酌古準今洵屬諦當茲並從之選舉一門全用其例

一前志疆土改爲地理以兼載古蹟交通營建改爲建置以兼載學宮範圍均較廣也武事改爲武備以承

光宣宜荆續志

凡例

平日久無武事可紀也職官改爲官職以自治職附於文武官後也均非故爲更張

一經政志戶口賦稅檔卷多闕茲存其概詳見備志光緒三十四年奉文開送民政表荆溪表內所載僧道女冠名數及年歲人數聞諸故老大致虛構未足爲據宜興民政表又闕故從略

一官職表武官內有已見前志者以任職較久義應銜接未可從刪選舉志例仕內亦有已見前志者以先後服官階級迥別未可從略均非複出

一學堂畢業各生附列獎授表後者大都獎授業經合

格未及應試猝逢國變遂致中停與前表初無等差
固當附載

一選舉志內恩敘係指本邑振捐敘獎而言若係他處
捐振得有銜職既與本邑無關亦與敘獎有別例不
應登茲經分別去取斷與前志義例相合

一茲編斷代爲書人物志內有卒于光宣民國得有褒
獎者傳列續志褒獎入備志學堂獎授有宣統授職
民國服官者並分見兩志惟服官光宣民國並未出
仕者援晉徵士陶潛前例並入續志其隱居闕闕或
伏處草茅春秋已高義行流著民國未參與一事者

光宣宜荆續志

凡例

二

亦入續志

一列女浩如淵海其見存而未旌者尤多登載當有區
別茲援婦從夫之例其夫名列士紳者均入續志餘
入備志

一茲編上承新志下開備志界限既分不容凌雜故目
錄較簡事實亦較少其詳略互異之處可與備志並
參

以上十則略具大要餘見各引不贅

